

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股票代碼 4164)

公司地址：台北市中山區長春路 366 號 6 樓
電 話：(02)6608-1999

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 15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 74
	(一) 公司沿革	16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 ~ 18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 ~ 30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30 ~ 31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 ~ 59
	(七) 關係人交易	59 ~ 63
	(八) 質押之資產	63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3	~ 64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4	
(十二)	其他	64	~ 72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73	
(十四)	部門資訊	74	

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李沛霖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2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4437 號

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承業醫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承業醫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承業醫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承業醫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承業醫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商譽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截至民國108年12月31日止，承業醫集團因併購十陸股份有限公司產生之商譽為新台幣150,617仟元。

對承業醫集團係採用在辨認可產生獨立現金流量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後，以各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作為評估商譽是否減損之依據。由於上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計算所採用之假設，涉及主觀判斷並具高度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承業醫集團對該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作之減損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有關商譽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一)；商譽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及相關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三十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管理階層辨識商譽減損客觀證據、流程及減損評估考量之因素均一致採用，並確認所依據資料之可靠性。
2. 取得管理階層委任專家所出具之子公司價值鑑價報告並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 (1) 檢視專家資格，以評估其獨立性、客觀性與適任性。
 - (2) 依對承業醫集團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專家所使用之評價模型合理性。
 - (3) 確認專家所採用之未來現金流量與管理階層提供之未來 5 年度預算一致。
 - (4) 確認評價報告中所採用之比較標的及資產使用情形與實際營運現況一致。
 - (5) 評估專家所採用之各項重大假設之攸關性及合理性，並檢查計算之正確性。

關鍵查核事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因醫療產業市場競爭激烈，造成部分出租業務之獲利不若預期，承業醫集團針對有減損跡象之出租資產(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估計其可回收金額，作為減損評估之依據，由於計算可回收金額屬於重大會計估計事項，涉及主觀判斷及具高度不確定性，

因此，本會計師將承業醫集團對具減損跡象之出租資產之減損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有關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一)；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管理階層辨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客觀證據、流程及減損評估考量之因素均一致採用，並確認所依據資料之可靠性。
2. 取得管理階層委任專家出具之資產鑑價報告並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 (1) 檢視專家資格，以評估其獨立性、客觀性與適任性。
 - (2) 依對承業醫集團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專家所使用之評估方法係普遍採用且適當。
 - (3) 確認評價報告中所採用之重置成本、比較標的及資產使用情形與實際營運現況一致。
 - (4) 評估專家所採用重大假設之攸關性及合理性，並檢查計算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承業醫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承業醫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承業醫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承業醫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承業醫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承業醫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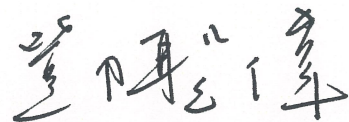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承業醫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鄧聖偉



會計師

曾惠瑾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13788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2 3 日

承業生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245,235 11	\$ 1,209,636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二十五)		
	產—流動		71,369 1	53,482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四)(二十四)		
	動		298,003 3	-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二十三)及七	46,464 -	40,959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及八	56,562 -	44,838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十一)	507,614 5	501,782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十一)及七	243,858 2	240,038 2
1200	其他應收款		1,148 -	205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78,869 2	153,369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493 -	3,671 -
130X	存貨	六(六)(九)	439,674 4	489,977 5
1410	預付款項	六(七)(九)	363,010 3	459,705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55,229 -	6,92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509,528 31	3,204,585 30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二十五)		
	產—非流動		- -	492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681 -	47,231 -
1560	合約資產—非流動	六(二十三)	34,438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二十五)	8,963 -	18,484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七及八	4,691,417 42	4,752,936 4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十)	29,828 -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十二)及八	1,210,388 11	1,194,580 11
1780	無形資產	六(三十一)	159,151 1	161,746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八)	84,751 1	68,298 1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六(五)(十一)	174,040 2	117,678 1
19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六(十一)及七	49,364 1	68,822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十三)及八	525,026 5	533,968 5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十四)	689,750 6	678,915 6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695,797 69	7,643,150 70
1XXX	資產總計		\$ 11,205,325 100	\$ 10,847,735 100

(續次頁)

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負債及權益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五)及八	\$				471,591	4		\$				686,932	6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三)					78,966	1						30,047	-
2150	應付票據						3,495	-						4,346	-
2170	應付帳款						219,813	2						204,951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36	-						4,562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168,774	1						149,934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7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7,742	1						64,063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18,798	-						10,68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7,425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六)(十七)、 七及八					2,012,344	18						197,512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049,091	27						1,353,032	13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二十三)					660,942	6						309,500	3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六)及八					-	-						1,177,035	11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七)及八					2,090,662	19						2,812,608	26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400	-						40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40,161	1						40,431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2,809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3,921	-						21,21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838,895	26						4,361,184	40
2XXX	負債總計						5,887,986	53						5,714,216	5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二十)					1,416,335	13						1,399,136	13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十九) (二十一)					2,981,939	26						2,930,253	2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二)					277,548	2						245,206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63,621	3						33,211	-
3350	未分配盈餘						545,509	5						763,134	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三)	(				387,852)	(3)	(					363,621)	(3)
3500	庫藏股票	六(二十)	(				34,956)	-	(					34,956)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5,162,144	46						4,972,363	46
36XX	非控制權益						155,195	1						161,156	1
3XXX	權益總計						5,317,339	47						5,133,519	47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				11,205,325	100		\$				10,847,735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沛霖

經理人：李沛霖

會計主管：陳怡君

承業生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金	年 額	度 %	107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五)(十一) (十二)(二十三) (三十)及七	\$	2,950,052	100	\$	2,507,46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十)(十二) (十八)(十九) (二十七)(三十)及七	(	2,144,050)	(73)	(	1,776,680)	(7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806,002	27		730,786	29
營業費用	六(十)(十八) (十九)(二十七) (三十)	(			(		
6100 推銷費用		(	124,041)	(4)	(	124,613)	(5)
6200 管理費用		(	166,584)	(6)	(	192,217)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4,874)	-	(	1,193)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19,068	1		47,218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276,431)	(9)	(	270,805)	(10)
6900 營業利益			529,571	18		459,981	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四)(十一) (二十四)及七		32,232	1		15,62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八)(九) (二十五)(三十一) 及七	(	5,233)	-	(	20,840)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六)	(	78,344)	(3)	(	82,066)	(3)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	1,633)	-	(	4,52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52,978)	(2)	(	91,812)	(4)
7900 稅前淨利			476,593	16		368,169	1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八)	(	86,162)	(3)	(	50,340)	(2)
8200 本期淨利		\$	390,431	13	\$	317,829	1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	(\$	8,550)	-	(\$	42,606)	(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5,713)	(1)	(	8,676)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0	-		34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八)	(	8)	-	(	2,150)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4,231)	(1)	(\$	53,085)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66,200	12	\$	264,744	11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95,172	13	\$	323,422	13
8620 非控制權益		(\$	4,741)	-	(\$	5,593)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70,941	12	\$	270,337	11
8720 非控制權益		(\$	4,741)	-	(\$	5,593)	-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2.83	\$		2.32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2.46	\$		2.0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沛霖

經理人：李沛霖

會計主管：陳怡君

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之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普通股本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員工認股權	其他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07 年度															
1月1日餘額	\$ 1,399,136	\$ 2,830,390	\$ 173	\$ 56,776	\$ 39,677	\$ 245,206	\$ 171,995	\$ 203,226	(\$ 18,758)	\$ -	(\$ 14,453)	\$ -	\$ 4,913,368	\$ 1,069	\$ 4,914,437
追溯適用影響數	-	-	-	-	-	-	-	251,607	-	(291,778)	14,453	-	(25,718)	-	(25,718)
1月1日重編後餘額	1,399,136	2,830,390	173	56,776	39,677	245,206	171,995	454,833	(18,758)	(291,778)	-	-	4,887,650	1,069	4,888,719
本期淨利	-	-	-	-	-	-	-	323,422	-	-	-	-	323,422	(5,593)	317,82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三)	-	-	-	-	-	-	-	(10,479)	(42,606)	-	-	(53,085)	-	(53,08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323,422	(10,479)	(42,606)	-	-	270,337	(5,593)	264,744
106 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二)	-	-	-	-	-	-	-	-	-	-	-	-	-	-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153,905)	-	-	-	-	(153,905)	-	(153,905)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	-	(138,784)	138,784	-	-	-	-	-	-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九)	-	-	1,207	-	-	-	-	-	-	-	-	1,207	-	1,207
子公司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九)	-	-	2,030	-	-	-	-	-	-	-	-	2,030	-	2,030
員工認股權失效	-	-	-	(7,372)	7,372	-	-	-	-	-	-	-	-	-	-
庫藏股買回	六(二十)	-	-	-	-	-	-	-	-	-	-	(34,956)	(34,956)	-	(34,956)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	-	-	165,680	165,680
12月31日餘額	\$ 1,399,136	\$ 2,830,390	\$ 173	\$ 52,641	\$ 47,049	\$ 245,206	\$ 33,211	\$ 763,134	(\$ 29,237)	(\$ 334,384)	\$ -	(\$ 34,956)	\$ 4,972,363	\$ 161,156	\$ 5,133,519
108 年度															
1月1日餘額	\$ 1,399,136	\$ 2,830,390	\$ 173	\$ 52,641	\$ 47,049	\$ 245,206	\$ 33,211	\$ 763,134	(\$ 29,237)	(\$ 334,384)	\$ -	(\$ 34,956)	\$ 4,972,363	\$ 161,156	\$ 5,133,519
本期淨利	-	-	-	-	-	-	-	395,172	-	-	-	-	395,172	(4,741)	390,43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三)	-	-	-	-	-	-	-	(15,681)	(8,550)	-	-	(24,231)	-	(24,2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395,172	(15,681)	(8,550)	-	-	370,941	(4,741)	366,200
107 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二)	-	-	-	-	-	-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32,342	-	(32,342)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330,410	(330,410)	-	-	-	-	-	-	-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250,045)	-	-	-	-	(250,045)	-	(250,04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六(十六)(二十)	7,809	22,883	-	(779)	-	-	-	-	-	-	-	29,913	-	29,913
員工執行認股權	六(二十)	9,390	71,363	(47,507)	-	-	-	-	-	-	-	-	33,246	-	33,246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九)	-	-	2,134	-	-	-	-	-	-	-	-	2,134	-	2,134
子公司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九)	-	-	3,592	-	-	-	-	-	-	-	-	3,592	-	3,592
員工認股權失效	-	-	-	(1,897)	1,897	-	-	-	-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	-	-	(1,220)	(1,220)
12月31日餘額	\$ 1,416,335	\$ 2,924,636	\$ 173	\$ 8,963	\$ 48,167	\$ 277,548	\$ 363,621	\$ 545,509	(\$ 44,918)	(\$ 342,934)	\$ -	(\$ 34,956)	\$ 5,162,144	\$ 155,195	\$ 5,317,33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沛霖

經理人：李沛霖

會計主管：陳怡君

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76,593	\$ 368,16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數	(19,068)	(47,218)
折舊費用	六(九)(十)(十二)(二十七) 411,752	428,59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二十五) 3,142	(279)
利息費用	71,846	72,806
利息收入	六(二十四) (11,696)	(8,250)
股利收入	(967)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六(八) 1,633	4,527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損失	六(八)(二十五) (143)	3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六(二)(二十五) (17,403)	21,586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數	六(二十六) 12,357	15,855
發行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九)(二十七) 5,726	3,237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九)(二十五) 12,595	1,3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六(二) -	(74,900)
合約資產-流動	(5,508)	(7,029)
合約資產-非流動	(34,438)	-
應收票據及帳款	(54,847)	(70,932)
應收帳款-關係人	8,937	16,350
其他應收款	(943)	1,73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5,500)	(65,537)
存貨	(26,113)	(182,455)
預付款項	96,680	(111,055)
其他流動資產	1,792	(6,6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394,698	(10,274)
應付票據及帳款	13,401	77,617
應付帳款-關係人	(4,426)	(134)
其他應付款	17,447	19,304
負債準備-流動	8,113	933
退款負債	8,019	6,667
其他流動負債	(1,861)	4,946
負債準備-非流動	-	(34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41,818	459,004
本期收取股利	967	-
本期支付利息	(66,855)	(67,535)
本期收取利息	11,696	8,250
本期支付所得稅	(97,933)	(61,73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89,693	337,986

(續次頁)

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四)	(\$ 298,003)	\$ -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0,098)	58,008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8,949)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770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九)	(340,939)	(361,966)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之資本化利息	六(九)	(3,369)	(51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1,277	643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	六(十二)	(17,770)	(4,931)
存出保證金增加		(325,393)	(230,277)
存出保證金減少		261,373	206,138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增加)		59,031	(16,25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511)	12,66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支付之資本化利息	六(九)	(7,324)	(8,06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46,956)	(353,50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三十三)	4,568,609	2,762,046
短期借款減少	六(三十三)	(4,784,005)	(2,706,955)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三十三)	(6,799)	-
舉借長期借款	六(三十三)	196,500	2,274,803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三)	(265,101)	(2,169,014)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三十三)	16,401	6,206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三十三)	(12,258)	(13,449)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	1,675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1,340)	-
償還公司債		-	(320,100)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250,045)	(153,905)
員工執行認股權	六(十九)	33,246	-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六(二十)	-	(34,956)
非控制權益變動		(1,220)	165,68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06,012)	(187,96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126)	(31,24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5,599	(234,72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09,636	1,444,36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45,235	\$ 1,209,63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沛霖



經理人：李沛霖



會計主管：陳怡君



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承業醫」或「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本公司及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中華民國設立，並自民國 101 年 10 月 24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主要營業項目為藥品買賣、醫療器材之銷售、出租及安裝與維修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36,089，並調增租賃負債\$36,089。

3. 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1) 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處理。

(2) 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3) 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該些合約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 \$6,379。

(4) 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5) 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及租賃終止選擇權之不行使對租賃期間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4. 本集團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其加權平均利率為 1.7724%。

5. 本集團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43,019
減：屬短期租賃之豁免	(	4,687)
減：屬低價值資產之豁免	(	321)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	38,011
本集團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1.7724%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債	\$	36,089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承業醫	久和醫療儀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久和醫療)	醫療器材銷售、出租及服務	100	100	
承業醫	多模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多模式)	醫療器材銷售、出租及服務	100	100	
承業醫	九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九和科技)	眼科儀器銷售、出租及服務	100	100	註4
承業醫	九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九和生物)	醫療器材出租	100	100	
承業醫	和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新)	醫療器材出租	-	-	註4
承業醫	新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和)	醫療器材出租	100	100	
承業醫	東霖儀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霖)	醫療器材出租	100	100	
承業醫	華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霖)	醫療器材出租	100	100	
承業醫	新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霖)	醫療器材出租	100	100	
承業醫	醫世紀健康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醫世紀)	醫療器材出租	100	100	
承業醫	日亞美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日亞美)	醫療器材銷售、出租及服務	-	-	註1
承業醫	CHC Healthcare (BVI) Limited(以下簡稱CHC(BVI))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久和醫療	杏霖醫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杏霖)	醫療器材銷售	100	100	
久和醫療	欣安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欣安)	管理顧問及老人住宅	66	66	註3
久和醫療	PT CHC Medika Indonesia(以下簡稱PT CHC)	醫療器材出租	100	-	註5
杏霖	杏業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杏業)	醫療器材銷售、出租及藥品銷售	100	100	
欣安	承業生醫長照社團法人(以下簡稱承業長照)	長期照顧服務	97	-	註6
CHC(BVI)	CHC Healthcare (HK) Limited (以下簡稱CHC(HK))	醫療器材銷售、出租及服務	100	100	
CHC(BVI)	廣州市久和醫療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州久和)	醫療器材銷售、出租及服務	100	100	
CHC(BVI)	久和(中國)醫療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久和中國)	醫療器材銷售、出租及服務	100	100	
廣州久和	瀋陽東軟承業醫療服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軟承業)	醫療器材出租	51	51	註2

註 1：本公司之子公司日亞美於民國 107 年 4 月 2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解散，於該日起本公司喪失對日亞美之控制，並於民國 108 年 7 月 23 日清算完成。

註 2：本公司之孫公司廣州久和於民國 107 年 6 月 12 日投資設立東軟承業，並於設立日起併入合併財務報告。

註 3：本公司之子公司久和醫療於民國 107 年 9 月 27 日投資設立欣安，並於設立日起併入合併財務報告。

註 4：本公司之子公司和新及九和科技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12 日進行合併，合併存續公司為九和科技，合併後本公司對九和科技持股比例為 100%。本次合併係屬集團內組織重組，對母公司之股東權益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註 5：本公司之子公司久和醫療於民國 108 年 5 月 2 日投資 PT CHC，並於該日起併入合併財務報告。

註 6：本公司之子公司欣安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投資設立承業長照，並於設立日起併入合併財務報告。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承租人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投資淨額(包含原始直接成本)認列為「應收租賃款」，應收租賃款總額與現值間之差額認列為「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 (2) 後續採有系統及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反映出租人持有租賃投資淨額之固定報酬率。
 - (3) 與期間相關之租賃給付(不包括服務成本)沖減租賃投資總額，以減少本金及未賺得融資收益。
2.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3. 本集團若租賃收益金額係以承租人營業額之一定百分比計算，係屬或有租金，應以營業租賃之方式處理，於契約期間就應收取之租金認列收入。

(十四)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部分子公司之維修零件係與原廠簽訂合約，於子公司支付保證金之品項內，由原廠無償提供，於代理合理結束時，子公司應返還此等保管存貨，原廠亦需返還保證金予子公司。

(十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40~50年
運輸設備	5年
機器設備	5~12年
出租資產-機器設備	1.33~50年
出租資產-其他	2~15年
其他設備	1~10年

(十七)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八) 營業租賃(承租人)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10~55 年。

(二十) 無形資產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二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二十二)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三)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四)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五)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六)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七)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及除役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九)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係以認購價格及股數均已確定之日。

(三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三十一) 庫藏股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三十二)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三十三)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集團銷售藥品及醫療器材，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維護保修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 (4) 分期收取對價之分期付款銷售
可歸屬於銷售價格之收入(利息除外)應於銷售當日認列，銷售價格係對價之現值，為應收分期款按設算利率折現所決定。此利息要素係依有效利息法，於賺得時認列為收入。

2. 維護保修及安裝服務

- (1) 本集團提供醫療器材維護保修及安裝等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實際發生之成本數占估計總成本數為基礎決定。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 (2) 部分客戶合約中包含設備銷售及安裝等服務，該合約中本集團提供重大整合服務以生產組合產出，故設備及安裝等服務不可區分，認列時點與前述商品銷售相同。
- (3) 本集團對收入、成本及完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4)按期間依固定費率計價之服務合約，本集團依照有權開立帳單之金額，於每月開立客戶帳單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3. 出租收入請詳附註四(十三)說明。

4. 財務組成部分

本集團與客戶簽訂之合約，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超過一年者，予以調整該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三十四)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五)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除涉及估計之判斷外(參閱下述(二))，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過程中，並未作對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

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1. 有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 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集團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攤資產負債和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1,317	\$ 1,29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113,477	1,093,394
定期存款	130,441	114,943
合計	<u>\$ 1,245,235</u>	<u>\$ 1,209,636</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將因銀行借款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分類為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請詳附註八說明。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74,900	\$ 74,900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284	-
評價調整	(3,815)	(21,418)
合計	<u>\$ 71,369</u>	<u>\$ 53,482</u>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 -	\$ 292
評價調整	-	200
合計	<u>\$ -</u>	<u>\$ 492</u>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之淨(損)益分別計\$17,403 及(\$21,586)，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上櫃股票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簡稱環瑞醫)	\$ 340,215	\$ 340,215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欣美生醫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欣美)	39,000	39,000
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慧德)	2,400	2,400
評價調整	(342,934)	(334,384)
合計	<u>\$ 38,681</u>	<u>\$ 47,231</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38,681 及\$47,231。

2.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8,550)及(\$42,606)。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u>\$ 298,003</u>	<u>\$ -</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u>\$ 2,420</u>	<u>\$ -</u>

2. 本集團持有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屬存放於銀行之定期存款，該銀行之信用評等均為良好。

3. 本集團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24,711	\$ 19,059
應收分期票據	71,973	49,761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應收分期票據	(4,147)	(2,085)
應收帳款	394,190	475,791
應收分期帳款	259,310	146,700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應收分期帳款	(10,119)	(7,076)
應收租賃款	4,549	3,396
減：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150)	(41)
	740,317	685,505
減：備抵損失	(2,101)	(21,207)
	<u>\$ 738,216</u>	<u>\$ 664,298</u>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711,744	\$ 648,194
逾期一個月	10,780	6,303
逾期二個月	935	6,081
逾期三個月	120	4,548
逾期四個月	210	1,000
逾期五個月	1,992	-
逾期六個月	-	-
逾期六個月以上	14,536	19,379
	<u>\$ 740,317</u>	<u>\$ 685,50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集團應收分期票據及帳款預期收回之情形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45,236	\$ 69,422
1年以上	171,781	117,878
	<u>\$ 317,017</u>	<u>\$ 187,300</u>

3.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項（含長期）餘額分別為 \$536,430、\$463,680 及 \$393,268。

4. 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10,379 及 \$5,703。

5. 應收租賃款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本集團以融資租賃出租部分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依據租賃契約之條款，該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出租予承租人之租賃期間涵蓋租賃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份，未保證殘值為 \$0，且預期所有之租賃款項將依約定按時收取。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租賃投資總額及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如下：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租賃款 總 額	未賺得融資 收 益	應收租賃款 淨 額
<u>流動</u>			
不超過1年	<u>\$ 3,396</u>	<u>(\$ 41)</u>	<u>\$ 3,355</u>

6. 有關應收票據及帳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7. 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8. 有關長期應收票據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 存貨

	108年12月31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存貨	\$	546,942	(\$ 67,792)	\$ 479,150
在途存貨		68,658	-	68,658
減：存入保證品	(	108,134)	-	(108,134)
合計	\$	507,466	(\$ 67,792)	\$ 439,674

	107年12月31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存貨	\$	575,527	(\$ 68,224)	\$ 507,303
在途存貨		77,006	-	77,006
減：存入保證品	(	94,332)	-	(94,332)
合計	\$	558,201	(\$ 68,224)	\$ 489,977

1. 上列存貨均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2.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及其他營業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315,856	\$ 900,700
維修耗材	62,760	67,11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1)	12,850
其他	-	23
存貨相關費損	1,378,555	980,692
出租成本	649,193	688,352
勞務成本	116,302	107,636
營業成本合計	\$ 2,144,050	\$ 1,776,680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度因出售以前年度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導致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七) 預付款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313,752	\$ 381,741
留抵稅額	10,149	35,049
其他	39,109	42,915
	\$ 363,010	\$ 459,705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關聯企業名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持股%	帳面金額	持股%	帳面金額
PT. NAVI MEDICAL INDONESIA (簡稱PT. NAVI)	-	\$ -	-	\$ -
瀋陽東軟杏霖智慧醫療企業管 理有限公司(原名：瀋陽東 軟久和醫療企業管理有限 公司)(簡稱東軟杏霖)	-	-	40%	8,232
大連東軟康睿久和醫療管理有 限公司(簡稱東軟康睿)	40%	8,686	40%	8,943
承馨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承馨)	40%	277	40%	1,309
		<u>\$ 8,963</u>		<u>\$ 18,484</u>

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均不具重大性，且對具所享有份額之彙總財務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本期淨損	(\$ 1,633)	(\$ 4,527)
其他綜合淨利(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633)</u>	<u>(\$ 4,527)</u>

2. PT. NAVI 於民國 106 年 5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解散，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完成清算。
3.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5 月 1 日出售東軟杏霖全數股權，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143。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機器設備	出租資產- 機器設備	出租資產- 其他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 及未完工程	合計
108年1月1日										
成本	\$ 940,731	\$ 130,251	\$ 6,981	\$ 100,733	\$4,947,846	\$ 900,344	\$ 940	\$ 25,992	\$ 494,436	\$7,548,25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7,474)	(4,784)	(92,872)	(2,154,983)	(508,667)	(940)	(15,598)	—	(2,795,318)
	<u>\$ 940,731</u>	<u>\$ 112,777</u>	<u>\$ 2,197</u>	<u>\$ 7,861</u>	<u>\$2,792,863</u>	<u>\$ 391,677</u>	<u>\$ —</u>	<u>\$ 10,394</u>	<u>\$ 494,436</u>	<u>\$4,752,936</u>
108年										
1月1日	\$ 940,731	\$ 112,777	\$ 2,197	\$ 7,861	\$2,792,863	\$ 391,677	\$ —	\$ 10,394	\$ 494,436	\$4,752,936
增添(註1)	—	188,748	—	22,076	7,792	5,069	—	5,323	117,975	346,983
處分	—	—	—	—	(73,899)	(478)	—	(42)	—	(74,419)
折舊費用	—	(4,578)	(1,183)	(3,113)	(312,532)	(66,846)	—	(3,127)	—	(391,379)
減損損失	—	—	—	—	(10,000)	—	—	—	—	(10,000)
重分類(註2)	—	264,717	—	1,384	167,765	10,662	—	1,581	(373,873)	72,236
淨兌換差額	—	(3,177)	(14)	(65)	(1,624)	(44)	—	(13)	(3)	(4,940)
12月31日	<u>\$ 940,731</u>	<u>\$ 558,487</u>	<u>\$ 1,000</u>	<u>\$ 28,143</u>	<u>\$2,570,365</u>	<u>\$ 340,040</u>	<u>\$ —</u>	<u>\$ 14,116</u>	<u>\$ 238,535</u>	<u>\$4,691,417</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940,731	\$ 580,096	\$ 6,949	\$ 127,469	\$4,992,431	\$ 903,669	\$ 904	\$ 32,269	\$ 238,535	\$7,823,053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1,609)	(5,949)	(99,326)	(2,422,066)	(563,629)	(904)	(18,153)	—	(3,131,636)
	<u>\$ 940,731</u>	<u>\$ 558,487</u>	<u>\$ 1,000</u>	<u>\$ 28,143</u>	<u>\$2,570,365</u>	<u>\$ 340,040</u>	<u>\$ —</u>	<u>\$ 14,116</u>	<u>\$ 238,535</u>	<u>\$4,691,417</u>

註1：本期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期初應付設備款\$72,340，期末應付設備款\$75,015，支付現金數為\$344,308。

註2：本期重分類不影響現金流量之金額如下：

- (1)存貨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為\$79,654。
-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預付款項金額為\$907。
-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存貨金額為\$2,021。
-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投資性不動產金額為\$2,623。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應收租賃款金額為\$1,867。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機器設備	出租資產- 機器設備	出租資產- 其他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 及未完工程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 989,241	\$ 132,296	\$ 9,745	\$ 207,665	\$ 4,959,708	\$ 852,959	\$ 10,996	\$ 24,109	\$ 144,923	\$ 7,331,642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14,678)</u>	<u>(5,855)</u>	<u>(169,489)</u>	<u>(2,069,977)</u>	<u>(439,053)</u>	<u>(10,783)</u>	<u>(12,545)</u>	<u>-</u>	<u>(2,722,380)</u>
	<u>\$ 989,241</u>	<u>\$ 117,618</u>	<u>\$ 3,890</u>	<u>\$ 38,176</u>	<u>\$ 2,889,731</u>	<u>\$ 413,906</u>	<u>\$ 213</u>	<u>\$ 11,564</u>	<u>\$ 144,923</u>	<u>\$ 4,609,262</u>
107年										
1月1日	\$ 989,241	\$ 117,618	\$ 3,890	\$ 38,176	\$ 2,889,731	\$ 413,906	\$ 213	\$ 11,564	\$ 144,923	\$ 4,609,262
增添(註1)	-	-	-	-	27,961	25,976	-	1,960	369,459	425,356
處分	-	-	(344)	-	-	-	-	(20)	-	(364)
折舊費用	-	(2,992)	(1,338)	(11,898)	(324,554)	(72,400)	(213)	(3,112)	-	(416,507)
減損損失	-	-	-	-	(1,196)	(154)	-	-	-	(1,350)
重分類(註2)	(48,510)	-	-	(22,170)	201,853	24,399	-	13	(19,821)	135,764
淨兌換差額	<u>-</u>	<u>(1,849)</u>	<u>(11)</u>	<u>3,753</u>	<u>(932)</u>	<u>(50)</u>	<u>-</u>	<u>(11)</u>	<u>(125)</u>	<u>775</u>
12月31日	<u>\$ 940,731</u>	<u>\$ 112,777</u>	<u>\$ 2,197</u>	<u>\$ 7,861</u>	<u>\$ 2,792,863</u>	<u>\$ 391,677</u>	<u>\$ -</u>	<u>\$ 10,394</u>	<u>\$ 494,436</u>	<u>\$ 4,752,936</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940,731	\$ 130,251	\$ 6,981	\$ 100,733	\$ 4,947,846	\$ 900,344	\$ 940	\$ 25,992	\$ 494,436	\$ 7,548,254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17,474)</u>	<u>(4,784)</u>	<u>(92,872)</u>	<u>(2,154,983)</u>	<u>(508,667)</u>	<u>(940)</u>	<u>(15,598)</u>	<u>-</u>	<u>(2,795,318)</u>
	<u>\$ 940,731</u>	<u>\$ 112,777</u>	<u>\$ 2,197</u>	<u>\$ 7,861</u>	<u>\$ 2,792,863</u>	<u>\$ 391,677</u>	<u>\$ -</u>	<u>\$ 10,394</u>	<u>\$ 494,436</u>	<u>\$ 4,752,936</u>

註1：本期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期初應付設備款\$9,462，期末應付設備款\$72,340，支付現金數為\$362,478。

註2：本期重分類不影響現金流量之金額如下：

- (1)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為\$203,419。
-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存貨金額為\$22,170。
- (3)存貨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為\$3,025。
- (4)土地轉列投資性不動產金額為\$48,510。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預付設備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8年度	107年度
資本化金額	\$ 10,693	\$ 8,576
資本化利率區間	1.54%~1.87%	1.64%~2.06%

2. 本集團部分出租資產-機器設備經評估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而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提列減損損失\$10,000 及\$1,350。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及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13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部分公務車、辦公室及宿舍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影印機。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8年度
	帳面金額	折舊費用
房屋	\$ 27,170	\$ 5,380
運輸設備(公務車)	2,658	1,840
	\$ 29,828	\$ 7,220

4.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959。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8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593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7,387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190

6.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14,969。

(十一)租賃交易－出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16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為保全出租資產之使用情況，通常會要求承租人不得將租賃資產用作借貸擔保。

2. 本集團以融資租賃出租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依據租賃合約之條款，該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將於到期時移轉所有權予承租人。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08年度</u>
銷售利潤	\$ 4,289
租賃投資淨額之融資收益	2,095

3. 本集團以融資租賃出租之未折現租賃給付(含關係人)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109年	\$ 28,560
110年	19,738
111年	15,617
112年	11,670
113年	7,266
114年	—
115年以後	—
	<u>\$ 82,851</u>

4. 本集團以融資租賃出租之未折現租賃給付與租賃投資淨額之調節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5.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認列之利益如下：

	<u>108年度</u>
租金收入	\$ 53,157
屬或有租金收入	\$ 955,942

6.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109年	\$ 51,428
110年	48,668
111年	48,291
112年	1,666
113年	1,655
114年	380
115年以後	—
	<u>\$ 152,088</u>

(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未完工程	合計
108年1月1日				
成本	\$ 835,419	\$ 498,102	\$ 5,976	\$ 1,339,49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44,917)	—	(144,917)
	<u>\$ 835,419</u>	<u>\$ 353,185</u>	<u>\$ 5,976</u>	<u>\$ 1,194,580</u>
108年				
1月1日	\$ 835,419	\$ 353,185	\$ 5,976	\$ 1,194,580
增添－源自購買(註1)	—	10,099	7,671	17,770
重分類(註2)	—	17,167	(5,976)	11,191
折舊費用	—	(13,153)	—	(13,153)
12月31日	<u>\$ 835,419</u>	<u>\$ 367,298</u>	<u>\$ 7,671</u>	<u>\$ 1,210,388</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835,419	\$ 525,368	\$ 7,671	\$ 1,368,45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58,070)	—	(158,070)
	<u>\$ 835,419</u>	<u>\$ 367,298</u>	<u>\$ 7,671</u>	<u>\$ 1,210,388</u>

註 1：本期購置投資性不動產，支付現金數為\$17,770。

註 2：本期重分類不影響現金流量之金額如下：

(1) 應收租賃款轉列投資性不動產金額為\$8,568。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投資性不動產金額為\$2,623。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未完工程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 786,909	\$ 498,102	\$ —	\$ 1,285,01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32,826)	—	(132,826)
	<u>\$ 786,909</u>	<u>\$ 365,276</u>	<u>\$ —</u>	<u>\$ 1,152,185</u>
107年				
1月1日	\$ 786,909	\$ 365,276	\$ —	\$ 1,152,185
增添－源自購買(註1)	—	—	4,931	4,931
重分類(註2)	48,510	—	1,045	49,555
折舊費用	—	(12,091)	—	(12,091)
12月31日	<u>\$ 835,419</u>	<u>\$ 353,185</u>	<u>\$ 5,976</u>	<u>\$ 1,194,580</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835,419	\$ 498,102	\$ 5,976	\$ 1,339,49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44,917)	—	(144,917)
	<u>\$ 835,419</u>	<u>\$ 353,185</u>	<u>\$ 5,976</u>	<u>\$ 1,194,580</u>

註 1：本期購置投資性不動產－未完工程支付現金數為\$4,931。

註 2：本期重分類不影響現金流量之金額如下：

土地及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投資性不動產金額分別為\$48,510 及\$1,045。

1. 投資性不動產之出租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出租收入	\$ 51,364	\$ 51,717
當期產生出租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15,805	\$ 14,914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1,233,008 及\$1,227,844，係依獨立評價專家以比較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評估其土地成本價格，再依成本法評估建物成本價格，並考量一定權重計算而得。

3.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三)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502,524	\$ 452,435
受限制資產	22,502	81,533
	<u>\$ 525,026</u>	<u>\$ 533,968</u>

有關受限制資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四)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遞延費用	\$ 904	\$ 1,283
預付設備款	688,846	677,632
	<u>\$ 689,750</u>	<u>\$ 678,915</u>

(十五) 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	\$ 31,272
信用借款	471,591	655,660
	<u>\$ 471,591</u>	<u>\$ 686,932</u>
利率區間	<u>1%~1.54%</u>	<u>1%~3.48%</u>

有關短期借款擔保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六) 應付公司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1,169,700	\$ 1,2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0,229)	(22,965)
	1,159,471	1,177,035
減：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表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1,159,471)	-
	<u>\$ -</u>	<u>\$ 1,177,035</u>

1. 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1)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1,000,000，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3年，流通期間自民國104年11月10日至107年11月10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104年11月10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2) 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向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3)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後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58.8元。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21日、105年7月16日、106年7月16日及107年7月15日依上述辦法調整轉換價格分別為每股新台幣58.4元、新台幣56.2元、新台幣54.9元及新台幣53.1元。
- (4)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1%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 (5) 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30%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6)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 (7) 本公司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委任保證發行公司債合約，係由本公司定期向銀行出具財務承諾函予以支持，自民國104年11月10

日起本公司承諾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需維持下列財務比率：

a. 流動比率維持在 120%(含)以上。

b.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00%(含)。

自民國 107 年 8 月 17 日起雙方重新約定授信條件，本公司承諾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需維持下列財務比率：

a.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b.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50%。

c.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3 倍。

d.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4,000,000。

本公司若未達成以上承諾，將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認定是否構成違約情事。

- (8)本轉換公司債已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10 日到期，本公司以現金\$320,100 贖回，並將失效之認股權\$8,835 轉列為資本公積-失效認股權(表列資本公積-其他)。

2. 本公司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1)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1,200,00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6 年 11 月 2 日至 109 年 11 月 2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06 年 11 月 2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2)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向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3)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後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42 元。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7 月 15 日及 108 年 7 月 15 日依上述辦法調整轉換價格分別為每股新台幣 40.6 元及 38.8 元。
- (4)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5)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

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6)本公司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委任保證發行公司債合約，係由本公司定期向銀行出具財務承諾函予以支持，依民國 107 年 8 月 17 日起雙方重新約定授信條件，本公司承諾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需維持下列財務比率：

- a.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 b.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50%。
- c.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3 倍。
- d.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4,000,000。

本公司若未達成以上承諾，將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認定是否構成違約情事。

(7)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30,3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781 仟股。

3. 本公司於發行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其他」，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金額為\$30,063。另嵌入之買回權及賣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截止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經分離後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0.7362%~0.8489%。

4. 有關公司債擔保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十七)長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借款期間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95.4~112.11	\$ 2,841,412	\$ 2,835,598
信用借款	95.4~112.11	81,957	159,606
		2,923,369	2,995,204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表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832,707)	(182,596)
		\$ 2,090,662	\$ 2,812,608
利率區間		1.09%~1.9%	1.52%~5.88%

1. 本公司、久和醫療及杏霖於民國 104 年 7 月與第一銀行統籌主辦之銀行團簽訂\$3,300,000 聯貸案，並承諾以下事項：

(1)應於各分項授信額度動用期限屆滿時，動用各該分項實際可動用授信額度 80%，若未依約定取消各該分項授信額度者，應就未達之差額按 0.15%之費率於各分項授信額度動用期限屆滿後支付予管理銀行，並由管理銀行依授信風險分攤比例轉付各相關聯合授信銀行。

(2)融資款項專款專用。

(3)本公司定期向銀行出具財務承諾函予以支持，本公司承諾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須維持下列財務比率：

a.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b.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50%。

c.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3 倍。

d.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3,800,000。

本公司若未達成以上承諾，應於次一期年度或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日前以增資或其他方式改善，本公司如完成改善，則不視為違約情事，惟應支付按查核日之未清償本金餘額之 0.1%計算之補償費予管理銀行轉付各聯合授信銀行。

本公司前述合併財務報告之財務比率均符合上述聯貸案合約之約定。

(4)本公司對久和醫療、華霖、東霖、醫世紀、九和生物及九和科技之直接及/或間接持股比例均分別至少達 66.67%，並掌握對該等公司之經營控制權，且不得將表彰上述最低持股比例之股份設定質權或其他負擔或以其它方式移轉權利予第三人，亦不得交付信託。

(5)本公司對緬甸轉投資公司及杏霖之直接及/或間接持股比例均分別不得低於 70%，並掌握對該等公司之經營控制權，且不得將表彰上述最低持股比例之股份設定質權或其他負擔或以其它方式移轉權利予第三人，亦不得交付信託。

(6)本公司直接及/或間接持有杏業 100%之股權，並掌握對該等公司之經營控制權，且不得將表彰上述最低持股比例之股份設定質權或其他負擔或以其它方式移轉權利予第三人，亦不得交付信託。但杏業如與本公司合併而消滅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若未達成以上承諾，將由第一銀行認定是否構成違約情事，必要時得以召集聯合授信銀行會議決議之。

本公司前述合併財務報告之財務比率均符合上述聯貸案之約定。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7 月與第一銀行統籌主辦之銀行團取消尚未動用之聯貸案額度\$1,600,000。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1 月提前清償此未到期貸款全部本金。

2. 本公司及多模式於民國 107 年 11 月與第一銀行統籌主辦之銀行團簽訂 \$2,440,000 聯貸案，並承諾以下事項：

(1) 於各分項授信動用期限屆滿之時，如實際動用金額小於各該分項授信可用額度之 80%，應就差額部分按費率 0.15% 於該分項授信動用期限屆滿後五個營業日，一次計付承諾費予額度管理銀行，由額度管理銀行依承諾比例轉付予相關聯合授信銀行。

(2) 融資款項專款專用。

(3) 本公司定期向銀行出具財務承諾函予以支持，本公司承諾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須維持下列財務比率：

a.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b.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50%。

c.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3 倍。

d.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 \$4,000,000。

本公司若未達成以上承諾，應於次一期年度或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日前以增資或其他方式改善，本公司如完成改善，則不視為違約情事，惟應支付按查核日之未清償本金餘額之 0.1% 計算之補償費予管理銀行轉付各聯合授信銀行。

(4) 本公司應維持對多模式、杏業、杏霖以及久和醫療直接及/或間接持有之股份達 100%；且維持對華霖、東霖、醫世紀、九和生物及九和科技之直接及/或間接持股比例均分別至少達 66.67%，並掌握對該等公司之經營控制權，且不得將表彰上述最低持股比例之股份設定質權或其他負擔或以其它方式移轉權利予第三人，亦不得交付信託。

本公司若未達成以上承諾，將由第一銀行認定是否構成違約情事，必要時得以召集聯合授信銀行會議決議之。

3. 廣州久和於民國 107 年 8 月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額度人民幣 22,000 仟元之借款合同，在額度未清償前，本公司對廣州久和直/間接持股不得低於 100%，否則額度視同到期。廣州久和於民國 108 年 6 月提前清償此未到期全部本金。

4. 有關長期借款擔保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十八)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

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664 及\$6,539。

2. 本集團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105 及\$2,440。

(十九) 股份基礎給付

1.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權計畫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101	101.8.31	3,000	7年	(註)
員工認股權計畫-106	107.4.13	2,000	7年	(註)

註：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計畫所訂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利。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認 股 選 擇 權	108年		107年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	2,957	\$ 34.33	985	\$ 37.40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2,000	34.50
本期放棄認股權	(38)	34.81	(28)	34.45
本期執行認股權	(939)	35.41	-	-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	<u>1,980</u>	31.90	<u>2,957</u>	34.33
12月31日期末可行使之 認股選擇權	<u>-</u>		<u>977</u>	

3. 民國 108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新台幣 43.52 元。民國 107 年度未有執行認股權。
4.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101.8.31	108.8.30	-	\$ -	977	\$ 36.2
107.4.13	114.4.12	1,980	31.9	1,980	33.4

5. 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 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價 格(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平 價值(元)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1	101.8.31	\$ 85.06 (註1)	\$ 44.0	40.44% (註2)	5.25年	0%	1.00%	\$48.23~ \$51.29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6	107.4.13	\$ 34.50	\$ 34.5	30.02%	5.25年	0%	0.75%	\$8.46~ \$10.91

註 1：係採市場法並經必要之溢折價價值調整後，估計本公司於給與日不具控制權且不具公開市場可銷售之普通股每股價值為新台幣 85.06 元。

註 2：預期波動率係採用與本公司相似之類比公司歷史股價為基礎估計。

6. 本公司及子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權計畫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權益交割	\$ 5,726	\$ 3,237

7. 員工認股權計畫-101 及員工認股權計畫-106 於民國 108 年 7 月 15 日暨 107 年 7 月 15 日依員工認股權認股辦法之規定調整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履約價格分別為新台幣 34.6 元、31.9 元及 36.2 元、33.4 元，前述履約價格之調整，並未對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產生重大影響。

(二十)股本

1.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500,000，分為 25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416,335，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8年	107年
1月1日	138,914	139,914
執行員工認股權	939	-
應付公司債轉換	781	-
收回股份	-	(1,000)
12月31日	140,634	138,914

2.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持有股份之					
<u>公司名稱</u>	<u>收回原因</u>	<u>股數</u>	<u>帳面金額</u>	<u>股數</u>	<u>帳面金額</u>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1,000,000	\$ 34,956	1,000,000	\$ 34,956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二十一) 資本公積

1. 依企業併購法第三十一條第四項規定，公司與他公司進行股份轉換而成為他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者，其未分配盈餘轉換後，列為他公司(即控股公司)之資本公積。故投資控股公司因股份轉換時所貸記之資本公積，如係來自子公司轉換前之未分配盈餘，得分派現金股利，亦得於轉換當年度撥充資本，且其撥充資本比例不受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八條規定之限制。另參照台財融(一)字第 0910016280 號函規定，該項資本公積非源自控股公司之經營成果，故無擴及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資本公積項下屬於轉換前久和醫療儀器股份有限公司等聯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金額計\$44,390。

2.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3. 有關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請詳附註六(十九)之說明。

(二十二)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至少提撥百分之五十，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報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2 日及 107 年 6 月 11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2,342		\$ -	
特別盈餘公積	330,410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138,784)	
現金股利	<u>250,045</u>	\$ 1.8	<u>153,905</u>	\$ 1.1
合計	<u>\$ 612,797</u>		<u>\$ 15,121</u>	

上述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及 107 年 3 月 21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並經董事會決議其除息基準日分別為民國 108 年 7 月 15 日及 107 年 7 月 15 日。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8 年度特別盈餘公積提列及盈餘分派如下：

	10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9,517	
特別盈餘公積	24,231	
現金股利	<u>281,267</u>	\$ 2
合計	<u>\$ 345,015</u>	

6.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七）。

(二十三)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930,176	\$ 1,431,331
出租收入	1,007,306	1,068,772
其他	12,570	7,363
合計	<u>\$ 2,950,052</u>	<u>\$ 2,507,466</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108年度	藥品銷售	醫療器材銷售	維護保修及其他勞務	合計
外部客戶 合約收入	<u>\$ 171,662</u>	<u>\$ 1,466,330</u>	<u>\$ 292,184</u>	<u>\$ 1,930,176</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 列之收入	\$ 171,662	\$ 1,466,330	\$ -	\$ 1,637,992
隨時間逐步認 列之收入	<u>-</u>	<u>-</u>	<u>292,184</u>	<u>292,184</u>
	<u>\$ 171,662</u>	<u>\$ 1,466,330</u>	<u>\$ 292,184</u>	<u>\$ 1,930,176</u>
107年度	藥品銷售	醫療器材銷售	維護保修及其他勞務	合計
外部客戶 合約收入	<u>\$ 171,500</u>	<u>\$ 1,000,906</u>	<u>\$ 258,925</u>	<u>\$ 1,431,331</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 列之收入	\$ 171,500	\$ 1,000,906	\$ -	\$ 1,172,406
隨時間逐步認 列之收入	<u>-</u>	<u>-</u>	<u>258,925</u>	<u>258,925</u>
	<u>\$ 171,500</u>	<u>\$ 1,000,906</u>	<u>\$ 258,925</u>	<u>\$ 1,431,331</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1)本集團認列醫療器材銷售、維護或保修及其他勞務等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合約資產	<u>\$ 80,902</u>	<u>\$ 40,959</u>	<u>\$ 33,933</u>
合約負債	<u>\$ 739,908</u>	<u>\$ 339,547</u>	<u>\$ 344,718</u>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 23,955	\$ 24,444

3. 尚未履行之長期維護保修及醫療器材合約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與客戶所簽訂之長期合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部分所分攤之合約交易價格為\$1,374,600。管理階層預期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滿足履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將於民國 109~113 年度認列收入。

除上述合約外，本集團其他維護保修合約皆為短於一年或按實際服務時數開立帳單之合約。依據 IFRS 15 規定，無須揭露該等合約尚未履行合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

(二十四)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5,240	\$ 4,98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2,420	-
其他利息收入	4,036	3,270
租金收入	1,793	1,617
股利收入	967	-
其他收入	17,776	5,754
	<u>\$ 32,232</u>	<u>\$ 15,621</u>

(二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3,142)	\$ 279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143	(350)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5,732)	6,14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損失)	17,403	(21,5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0,000)	(1,350)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2,595)	-
其他損失	(1,310)	(3,980)
	<u>(\$ 5,233)</u>	<u>(\$ 20,840)</u>

(二十六)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50,340	\$ 49,213
可轉換公司債	12,357	15,855
長期合約負債	5,663	5,103
租賃負債	47	-
其他財務費用	9,937	11,895
	<u>\$ 78,344</u>	<u>\$ 82,066</u>

(二十七)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18,900	\$ 216,389
員工認股權	5,726	3,237
勞健保費用	15,557	16,011
退休金費用	8,769	8,979
其他用人費用	7,841	7,141
折舊費用	411,752	428,598
	<u>\$ 668,545</u>	<u>\$ 680,355</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即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千分之零點五以上為員工酬勞，並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

前述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分配辦法由董事長訂定之。

2. 本公司民國108年及107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95及\$14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皆為\$5,6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7年度員工酬勞\$140及董監酬勞\$5,600與民國107年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八)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03,716	\$ 72,996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5,31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823)	(367)
當期所得稅總額	102,893	97,94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6,731)	(44,136)
稅率改變之影響	-	(3,469)
所得稅費用	\$ 86,162	\$ 50,340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93,929	\$ 149,994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7,437	1,559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96,210)	(67,345)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2,000	-
課稅損失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277	1,725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20,448)	(57,07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823)	(367)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5,316
當期暫時性差異當期稅率與實現年度 稅率差異影響數	-	(3,469)
所得稅費用	\$ 86,162	\$ 50,340

(3)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8年度	107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8)	(\$ 2,150)

2.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8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10,327	\$ 1,364	\$ -	\$ 11,691
未實現兌換損失	47	2,356	-	2,403
保固準備	2,137	1,623	-	3,760
長期合約負債之利息 費用	2,639	1,133	-	3,772
其他	2,835	(1,668)	-	1,167
課稅損失	50,313	11,645	-	61,958
小計	68,298	16,453	-	84,751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	(39,395)	-	-	(39,395)
其他	(1,036)	278	(8)	(766)
小計	(40,431)	278	(8)	(40,161)
合計	\$ 27,867	\$ 16,731	(\$ 8)	\$ 44,590

	107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9,525	\$ 802	\$ -	\$ 10,327
未實現兌換損失	4,351	(4,304)	-	47
保固準備	1,657	480	-	2,137
長期合約負債之利息 費用	-	2,639	-	2,63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2,150	-	(2,150)	-
其他	1,201	1,634	-	2,835
課稅損失	3,659	46,654	-	50,313
小計	22,543	47,905	(2,150)	68,298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	(39,395)	-	-	(39,395)
其他	(736)	(300)	-	(1,036)
小計	(40,131)	(300)	-	(40,431)
合計	(\$ 17,588)	\$ 47,605	(\$ 2,150)	\$ 27,867

3.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1年	\$ 5,451	\$ -	\$ -	111年
102年	17,125	-	-	112年
103年	4,626	347	347	113年
104年	9,659	2,798	2,798	114年
105年	10,904	3,359	3,359	115年
106年	15,829	888	888	116年
107年	311,803	310,087	296	117年
108年	1,385	1,385	1,385	118年
	<u>\$ 376,782</u>	<u>\$ 318,864</u>	<u>\$ 9,073</u>	

107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1年	\$ 5,451	\$ -	\$ -	111年
102年	17,125	-	-	112年
103年	4,626	347	347	113年
104年	9,659	2,798	2,798	114年
105年	10,904	6,139	3,359	115年
106年	15,829	888	888	116年
107年	252,083	252,083	3,296	117年
	<u>\$ 315,677</u>	<u>\$ 262,255</u>	<u>\$ 10,688</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92,286</u>	<u>\$ 83,505</u>

5.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情形如下：

	核定情形
東霖、華霖、醫世紀、杏業、欣安	核定至107年度
本公司、久和醫療、九和科技、多模式、新和、新霖、 九和生物、杏霖	核定至106年度

6.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九) 每股盈餘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 395,172	139,707	\$ 2.8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 395,172	139,70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401	
員工酬勞	-	6	
轉換公司債	22,728	29,769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 417,900	169,883	\$ 2.46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 323,422	139,651	\$ 2.3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 323,422	139,65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註)	-	-	
員工酬勞	-	5	
轉換公司債	27,919	34,679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 351,341	174,335	\$ 2.02

註：有反稀釋效果，故不納入。

因員工酬勞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酬勞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酬勞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三十)營業租賃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1.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將不動產及機器設備等出租，民國 107 年度認列 \$1,068,772 之租金為當期損益。
2.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不動產及倉庫等資產，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100 至 116 年。民國 107 年度認列 \$19,561 之租金費用。另依合約約定未來年度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2,025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4,811
超過5年	6,183
	<u>\$ 43,019</u>

(三十一)商譽

1. 商譽分攤至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杏業	\$ 150,617	\$ 150,617
其他	8,534	11,129
	<u>\$ 159,151</u>	<u>\$ 161,746</u>

2. 商譽分攤至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及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評估，其中使用價值係依據管理階層已核准之五年度財務預算之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而公允價值之評估請詳附註六(十二)之說明。
3. 本集團所計算之可回收金額，由於部分現金產生單位之獲利不如預期，致管理階層評估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於 108 年度認列商譽減損損失 \$2,595。
4. 管理階層所評估之使用價值係依據以前的績效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營業淨利率。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成長率與產業報告之預測一致。所採用之折現率為稅前比率並反映相關營運部門之特定風險，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主要評估所採用之稅前折現率各為 5.48%~8.47%及 5.46%~9.07%。

(三十二)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說明請詳附註六(九)及(十二)。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六)。

(三十三)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8年1月1日	\$ 686,932	\$ 2,995,204	\$ 36,089	\$ 19,535	\$ 3,737,76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15,396)	(68,601)	(6,799)	4,143	(286,653)
匯率變動之影響	55	(3,234)	-	(93)	(3,272)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944	-	944
108年12月31日	<u>\$ 471,591</u>	<u>\$ 2,923,369</u>	<u>\$ 30,234</u>	<u>\$ 23,585</u>	<u>\$ 3,448,779</u>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7年1月1日	\$ 641,535	\$ 2,889,415	\$ -	\$ 26,831	\$ 3,557,781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55,091	105,789	-	(7,243)	153,637
匯率變動之影響	(9,694)	-	-	(53)	(9,747)
107年12月31日	<u>\$ 686,932</u>	<u>\$ 2,995,204</u>	<u>\$ -</u>	<u>\$ 19,535</u>	<u>\$ 3,701,671</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股份由大眾持有，未有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怡仁綜合醫院(以下簡稱怡仁)	實質關係人
高端眼科診所(以下簡稱高端)	實質關係人
Swissray Medical AG(以下簡稱SRM)	實質關係人
日亞美牙醫診所(以下簡稱日亞美診所)	實質關係人
欣美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欣美)	實質關係人
日亞美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日亞美)	實質關係人
PT. NAVI MEDICAL INDONESIA(以下簡稱PT. NAVI)	關聯企業
承馨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承馨)	關聯企業
大連東軟康睿久和醫療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軟康睿)	關聯企業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 銷貨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商品銷售：		
怡仁	\$ 179,727	\$ 177,209
其他	1,932	2,654
	<u>\$ 181,659</u>	<u>\$ 179,863</u>

子公司九和科技與上述關係人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另杏業與上述關係人並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收款期間皆約為 6 個月。

(2) 出租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出租收入		
其他	\$ 85,398	\$ 76,927

A. 子公司杏業提供上述關係人不動產之出租，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108 年至 111 年，每期收取之租金係由雙方議定價格，並於每月支付一次。

B. 子公司九和科技及醫世紀提供上述關係人醫療儀器之出租，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105 年至 120 年，每期收取之租金係定額或依上述關係人之每月收入按約定之比例計算。收款期間約為 2~6 個月。

2. 進貨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商品購買：		
其他	\$ 1,065	\$ 706

子公司久和醫療、九和科技及久和中國與上述關係人並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付款期間約為 3 個月。

3. 應收票據及帳款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怡仁	\$ 212,608	\$ 205,356
其他	6,563	7,299
	219,171	212,655
減：備抵損失	(17)	(15)
	<u>\$ 219,154</u>	<u>\$ 212,640</u>

(2) 應收帳款-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23,932	\$ 134,669
已逾期		
逾期一個月	16,823	16,894
逾期二個月	21,235	16,234
逾期三個月	22,927	16,591
逾期四個月	7,557	13,569
逾期五個月	26,697	14,698
逾期六個月	-	-
逾期六個月以上	-	-
	<u>\$ 219,171</u>	<u>\$ 212,655</u>

(3)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分別為 \$197,777、\$196,375 及 \$186,237。

(4) 應收租賃款(表列應收帳款-關係人及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子公司杏業、九和科技及醫世紀以融資租賃出租部分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予怡仁，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104 年至 113 年，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該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於租期屆滿時，出租人將租賃資產所有權無條件移轉予承租人。另以融資租賃出租裝潢工程予承馨，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106 年至 113 年，租賃期間涵蓋租賃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預期前述所有之租賃款項將依約定按時收取。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融資租賃出租之未折現租賃給付與租賃投資淨額之調節資訊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折現租賃 給付	未賺得融資 收益	租賃投資 淨額
<u>流動</u>			
怡仁	\$ 17,536	(\$ 856)	\$ 16,680
承馨	8,939	(914)	8,025
備抵損失	(1)	-	(1)
	<u>\$ 26,474</u>	<u>(\$ 1,770)</u>	<u>\$ 24,704</u>
<u>非流動</u>			
怡仁	\$ 18,304	(\$ 893)	\$ 17,411
承馨	33,523	(1,568)	31,955
備抵損失	(2)	-	(2)
	<u>\$ 51,825</u>	<u>(\$ 2,461)</u>	<u>\$ 49,364</u>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租賃投資總額及應收低租賃給付現值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租賃款 總 額	未賺得融資 收 益	應收租賃款 淨 額
<u>流動</u>			
怡仁	\$ 19,452	(\$ 1,038)	\$ 18,414
承馨	10,332	(1,347)	8,985
備抵損失	(1)	-	(1)
	<u>\$ 29,783</u>	<u>(\$ 2,385)</u>	<u>\$ 27,398</u>
<u>非流動</u>			
怡仁	\$ 23,447	(\$ 689)	\$ 22,758
承馨	49,077	(3,010)	46,067
備抵損失	(3)	-	(3)
	<u>\$ 72,521</u>	<u>(\$ 3,699)</u>	<u>\$ 68,822</u>

(5)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十二(二)。

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資金貸與關係人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怡仁	\$ 174,000	\$ 148,000
高端	4,500	5,000
合計	<u>\$ 178,500</u>	<u>\$ 153,000</u>

利息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怡仁	\$ 3,920	\$ 3,139
高端	115	125
其他	-	5
合計	<u>\$ 4,035</u>	<u>\$ 3,269</u>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利息皆按年利率率 2.5%收取。

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SRM	<u>\$ 136</u>	<u>\$ 4,562</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付款期間約為 3 個月，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6. 退款負債(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怡仁	\$ 14,686	\$ 6,667

係依雙方約定給予之銷貨折讓，並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2,001	\$ 31,696
退職後福利	216	279
股份基礎給付	607	343
總計	\$ 32,824	\$ 32,318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	\$ 4,290	長期融資額度之擔保
長期應收票據	-	7,590	長期融資額度之擔保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50,098	-	履約之保證
備償專戶 （表列其他金融資產 -非流動）	21,916	21,480	長期融資額度之擔保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金融資產 -非流動）	-	55,053	履約之保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含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1,664,226	1,664,226	短、長期融資額度之擔保
－房屋及建築	373,906	370,089	短、長期融資額度之擔保
－出租資產-機器設備	469,970	416,323	長期融資額度之擔保
	2,508,102	2,450,638	
	\$ 2,580,116	\$ 2,539,05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 承諾事項

1.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二次及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及及銀行聯貸案之承諾事項，請詳附註六(十六)及(十七)。

2.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分別為\$1,197,559 及\$1,586,518。

3.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178,794 及\$235,414。

4. 營業租賃協議：

請詳附註六(三十)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1,369	\$ 53,97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38,681	\$ 47,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45,235	\$ 1,209,6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1,369	-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56,562	44,838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751,472	741,82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80,017	153,574
其他金融資產	525,026	533,968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	223,404	186,500
	<u>\$ 3,053,085</u>	<u>\$ 2,870,336</u>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71,591	\$ 686,932
應付票據	3,495	4,346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19,949	209,513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68,781	149,934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159,471	1,177,03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923,369	2,995,204
其他金融負債	23,920	21,210
	<u>\$ 4,970,576</u>	<u>\$ 5,244,174</u>
租賃負債	<u>\$ 30,234</u>	<u>\$ -</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信用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且代理各國先進醫療儀器及相關耗材，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財務部之風險管理政策係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借款來管理。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另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港幣或印尼盾)，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8年12月31日			108年度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 幅度	損益 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902	29.98	\$ 266,882	1%	\$ 2,669
歐元：新台幣	22	33.59	739	1%	7
新加坡幣：新台幣	8	22.28	178	1%	2
美金：人民幣	148	6.96	4,437	1%	4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790	29.98	83,644	1%	836
歐元：新台幣	879	33.59	29,526	1%	295
新加坡幣：新台幣	351	22.28	7,820	1%	78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7年12月31日			107年度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 幅度	損益 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856	30.72	\$ 272,056	1%	\$ 2,721
歐元：新台幣	22	35.20	774	1%	8
美金：人民幣	1,327	6.87	40,765	1%	408
美金：港幣	1,302	7.83	39,997	1%	40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068	30.72	155,689	1%	1,557
歐元：新台幣	263	35.20	9,258	1%	93
新加坡幣：新台幣	765	22.48	17,197	1%	172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8年及107年度認列之全部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5,732)及\$6,147。

價格風險

A.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價格風險。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外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7,137 及 \$5,348；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3,868 及 \$4,723。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 B.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29,234 及 \$29,952，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於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評估。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信用控管主管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B. 本集團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件逾期超過一個月，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增加；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三個月至六個月，視為已發生違約。
- C.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D.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E. 本集團納入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的備抵損失，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u>108/12/31</u>	<u>預期損失率</u>	<u>帳面價值總額</u>	<u>備抵損失</u>
未逾期	0.00%~0.26%	\$ 990,551	\$ 509
逾期一個月	0.00%~3.70%	27,629	114
逾期二個月	0.00%~6.72%	22,196	1
逾期三個月	0.00%~12.22%	23,073	-
逾期四個月	0.00%~100%	7,793	2
逾期五個月	0.00%~100%	28,714	763
逾期六個月	0.00%~100%	-	-
逾期六個月以上(註)	100%	14,536	763
合計		<u>\$ 1,114,492</u>	<u>\$ 2,152</u>

<u>107/12/31</u>	<u>預期損失率</u>	<u>帳面價值總額</u>	<u>備抵損失</u>
未逾期	0.00%~0.26%	\$ 920,074	\$ 359
逾期一個月	0.00%~3.70%	23,197	149
逾期二個月	0.00%~6.72%	22,315	271
逾期三個月	0.00%~12.22%	21,139	492
逾期四個月	0.00%~100%	14,569	604
逾期五個月	0.00%~100%	14,698	-
逾期六個月	0.00%~100%	-	-
逾期六個月以上	100%	19,379	19,379
合計		<u>\$ 1,035,371</u>	<u>\$ 21,254</u>

註：民國108年12月31日逾期六個月以上之款項中\$13,773，已於期後完成收款，故迴轉已沖銷之帳款及備抵損失。

F.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長短期應收租賃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8年</u>			
	<u>應收帳款</u> <u>(含關係人)</u>	<u>合約資產</u> <u>(含關係人)</u>	<u>應收票據</u> <u>(含關係人)</u>	<u>應收租賃款</u> <u>(含關係人)</u>
1月1日	\$ 21,222	\$ 28	\$ -	\$ 4
減損損失提列	72	3	7	-
減損損失迴轉	(19,149)	-	-	(1)
沖銷	-	-	-	-
匯率影響數	(34)	-	-	-
12月31日	<u>\$ 2,111</u>	<u>\$ 31</u>	<u>\$ 7</u>	<u>\$ 3</u>

	107年			
	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合約資產 (含關係人)	應收票據 (含關係人)	應收租賃款 (含關係人)
1月1日_IAS 39	\$ 58,059	\$ -	\$ 7	\$ -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17,564	25	31	5
1月1日_IFRS 9	75,623	25	38	5
減損損失提列	13,483	3	-	-
減損損失迴轉	(61,365)	-	(38)	(1)
沖銷	(6,281)	-	-	-
匯率影響數	(238)	-	-	-
12月31日	\$ 21,222	\$ 28	\$ -	\$ 4

(3)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及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等。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或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474,369	\$ -	\$ -	\$ -
應付票據及長期應付票據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3,495	335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19,949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67,030	-	-	-
租賃負債	8,829	6,275	16,499	1,364
應付公司債及嵌入式 衍生工具	1,159,471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874,656	312,632	1,868,345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693,648	\$ -	\$ -	\$ -
應付票據及長期應付票據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4,346	1,340	335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09,513	-	-	-
其他應付款	147,760	-	-	-
應付公司債及嵌入式 衍生工具	-	1,177,035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38,617	827,246	2,106,231	14,019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二)說明。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含關係人)、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合約負債、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長期應付票據、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及應付公司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 (1)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71,299	\$ -	\$ -	\$ 71,299
衍生工具	-	-	70	7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權益證券	7,356	-	31,325	38,681
	<u>\$ 78,655</u>	<u>\$ -</u>	<u>\$ 31,395</u>	<u>\$ 110,050</u>

107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53,482	\$ -	\$ -	\$ 53,482
衍生工具	-	-	492	49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權益證券	14,394	-	32,837	47,231
	<u>\$ 67,876</u>	<u>\$ -</u>	<u>\$ 33,329</u>	<u>\$ 101,205</u>

(2)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上市(櫃)公司股票係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市場報價。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5.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108年		
	權益證券	衍生金融工具	合計
1月1日	\$ 32,837	\$ 492	\$ 33,329
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	(422)	(42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1,512)	-	(1,512)
12月31日	<u>\$ 31,325</u>	<u>\$ 70</u>	<u>\$ 31,395</u>

	107年		
	權益證券	衍生金融工具	合計
1月1日	\$ 26,947	\$ 660	\$ 27,607
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	(168)	(16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5,890	-	5,890
12月31日	<u>\$ 32,837</u>	<u>\$ 492</u>	<u>\$ 33,329</u>

7.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會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8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	區間	輸入值與公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觀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欣美	\$ 31,325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司法	本淨比乘數	4.82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30.55%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慧德	-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混合工具：					
可轉換債券合約	70	二項式模型	波動率折現率	25.71% 0.7383%	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07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	區間	輸入值與公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觀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欣美	\$ 32,163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 司法	本淨比乘數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55 30%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慧德	674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混合工具：					
可轉換債券合約	492	二項式模型	波動率折現率	23.27% 0.7839%	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0.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增加或減少 1%，對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本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無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下列有關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及子公司相互間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十六)及十二(三)。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往來金額達一億元以上之交易。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下列有關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及子公司相互間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下列有關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及子公司相互間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七。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請詳附表七。
3.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往來金額達一億元以上之交易。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依據營業淨利評估公司績效，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資產、負債及損益金額，均與本公司財務報告一致，在單一報導部門下不再揭露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相關資訊。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依據營業淨利評估公司績效，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資產、負債及損益金額，均與本公司財務報告一致，在單一報導部門下不再揭露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相關資訊。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營業務範圍均係藥品買賣、醫療器材之銷售、出租及安裝與維修等業務，故有關之產品別及勞務別財務資訊同附註六(二十三)。

(四)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入(註)	非流動資產	收入(註)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2,742,853	\$ 6,912,999	\$ 2,319,272	\$ 6,835,852
中國	196,993	125,378	181,575	138,825
其他	10,206	-	6,619	-
合計	<u>\$ 2,950,052</u>	<u>\$ 7,038,377</u>	<u>\$ 2,507,466</u>	<u>\$ 6,974,677</u>

註：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五)重要客戶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入	收入
怡仁	<u>\$ 260,547</u>	<u>\$ 250,512</u>

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備註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名稱	價值			
0	承業醫	久和醫療	其他應收款	是	\$ 480,000	\$ 130,000	\$ -	2%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周轉	\$ -	無	\$ -	\$ 516,214	\$ 2,064,857	
0	承業醫	九和科技	其他應收款	是	100,000	80,000	30,000	2%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周轉	-	無	-	516,214	2,064,857	
0	承業醫	東霖	其他應收款	是	60,000	-	-	2%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周轉	-	無	-	516,214	2,064,857	
0	承業醫	華霖	其他應收款	是	15,000	-	-	2%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周轉	-	無	-	516,214	2,064,857	
0	承業醫	醫世紀	其他應收款	是	20,000	-	-	2%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周轉	-	無	-	516,214	2,064,857	
0	承業醫	多模式	其他應收款	是	490,000	390,000	190,000	2%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周轉	-	無	-	516,214	2,064,857	
0	承業醫	九和生物	其他應收款	是	10,000	-	-	2%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周轉	-	無	-	516,214	2,064,857	
0	承業醫	杏霖	其他應收款	是	100,000	50,000	31,000	2%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周轉	-	無	-	516,214	2,064,857	
0	承業醫	杏業	其他應收款	是	80,000	50,000	35,000	2%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周轉	-	無	-	516,214	2,064,857	
0	承業醫	久和中國	其他應收款	是	31,600	-	-	2%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周轉	-	無	-	516,214	2,064,857	
1	九和科技	高端	其他應收款	是	5,000	4,500	4,500	2.5%	業務往來	5,760	-	-	無	-	5,760	57,181	
2	杏業	怡仁	其他應收款	是	177,000	174,000	174,000	2.5%	業務往來	225,403	-	-	無	-	200,533	401,067	
4	CHC(HK)	久和中國	其他應收款	是	7,900	-	-	2%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周轉	-	無	-	7,944	15,889	
						<u>\$ 878,500</u>	<u>\$ 464,500</u>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1)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對每一借款人之限額依其貸與原因分別訂定如下：

A. 因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本公司與其業務往來金額。

B. 因有短期資金融通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0%。

(2)依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對每一借款人之限額依其貸與原因分別訂定如下：

A. 因與子公司有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子公司與其業務往來金額。

B. 資金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不得超過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20%。

註3：(1)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總金額合計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

(2)子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總金額合計不得超過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

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註5)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註5)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5)	備註
		關係 (註2)	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0	承業醫	久和醫療	2	\$ 10,324,288	\$ 1,922,000	\$ 1,792,000	\$ 434,950	\$ -	34.71%	\$ 15,486,432	Y	N	N		
0	承業醫	多模式	2	10,324,288	1,520,000	1,520,000	682,550	-	29.45%	15,486,432	Y	N	N		
0	承業醫	九和科技	2	10,324,288	335,905	294,980	31,051	-	5.71%	15,486,432	Y	N	N		
0	承業醫	醫世紀	2	10,324,288	57,000	57,000	28,037	-	1.10%	15,486,432	Y	N	N		
0	承業醫	廣州久和	2	10,324,288	101,354	-	-	-	0.00%	15,486,432	Y	N	Y		
0	承業醫	杏霖	2	10,324,288	50,000	-	-	-	0.00%	15,486,432	Y	N	N		
1	杏業	承業醫	3	2,005,335	828,236	828,236	828,236	828,236	82.60%	3,008,002	N	Y	N		
1	杏業	多模式	4	2,005,335	575,164	575,164	299,085	575,164	57.36%	3,008,002	N	N	N		
2	久和中國	廣州久和	4	250,319	43,500	43,050	-	-	34.40%	375,478	N	N	Y		
						\$ 5,110,430	\$ 2,303,909	\$ 1,403,400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1)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200%。

(2)依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200%。

(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200%。

註4：(1)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300%。

(2)依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300%。

(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300%。

註5：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承業醫	股票 中國同輻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80,000	\$ 71,299	1.10%	\$ 71,299	
承業醫	股票 環瑞醫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88,100	7,356	4.67%	7,356	
久和醫療	股票 慧德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	-	6.50%	-	
久和醫療	股票 欣美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55,400	31,325	6.69%	31,325	

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估總進（銷）貨						估總應收（付）票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杏業	怡仁	實質關係人	銷貨	\$ 225,404	97%	6個月	-	-	\$ 229,726	85%	註

註1：銷貨金額係包含出租收入。
註2：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包含應收租賃款。

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	
					金額	處理方式	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杏業	怡仁	實質關係人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應收租賃款):\$229,726	0.96	\$ 95,238	催款	\$ 41,931	\$ -

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六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資損益	
承業醫	久和醫療	台灣	醫療器材銷售、出租及服務	\$ 2,380,988	\$ 2,380,988	308,000,000	100.00%	\$ 3,568,853	\$ 181,786	\$ 183,011	子公司
承業醫	多模式	台灣	醫療器材銷售、出租及服務	163,484	163,484	45,800,000	100.00%	570,480	48,184	48,184	子公司
承業醫	九和科技	台灣	眼科儀器銷售、出租及服務	151,422	151,422	9,853,841	100.00%	142,954	20,699	20,699	子公司
承業醫	九和生物	台灣	醫療儀器出租	317,182	357,182	33,000,000	100.00%	349,687	11,669	11,678	子公司
承業醫	新和	台灣	醫療儀器出租	9,171	9,171	300,000	100.00%	7,931	(612)	(612)	子公司
承業醫	東霖	台灣	醫療儀器出租	371,183	371,183	40,000,000	100.00%	486,998	39,392	39,435	子公司
承業醫	華霖	台灣	醫療儀器出租	521,815	521,815	55,600,000	100.00%	634,486	19,561	19,561	子公司
承業醫	新霖	台灣	醫療儀器出租	85,929	105,929	8,000,000	100.00%	76,750	(10,754)	(10,754)	子公司
承業醫	醫世紀	台灣	醫療儀器出租	556,151	556,151	60,000,000	100.00%	814,635	61,594	61,594	子公司
承業醫	CHC(BVI)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522,432	522,432	940	100.00%	423,736	16,829	16,829	子公司(註1)
CHC(BVI)	CHC(HK)	香港	醫療器材銷售、出租及服務	3,891	3,987	100,000	100.00%	39,653	(184)	(141)	子公司
久和醫療	杏霖	台灣	醫療器材銷售	1,545,300	1,545,300	154,125,000	100.00%	1,595,689	41,335	41,335	子公司
久和醫療	欣安	台灣	管理顧問及老人住宅	194,000	194,000	19,400,000	65.99%	191,792	(50)	(33)	子公司
久和醫療	PT CHC	印尼	醫療儀器出租	2,768	-	1,275	100.00%	670	(2,138)	(2,138)	子公司(註1)
杏霖	杏業	台灣	醫療器材銷售、出租及藥品銷售	1,513,464	1,513,464	93,600,000	100.00%	1,626,203	46,870	42,327	子公司
杏業	承馨	台灣	管理顧問業及醫療耗材、食品及藥物零售業	12,000	12,000	1,200,000	40.00%	277	(2,582)	(1,033)	關聯企業
欣安	承業長照	台灣	長期照顧服務	31,040	-	-	97.00%	31,001	(40)	(39)	子公司(註2)

註1：轉投資公司性質為有限公司。

註2：轉投資公司性質為社團法人。

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被投資公司本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投資	期末投資帳面	截至本期止已	備註
				灣匯出累積投	投資金額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資金額	期損益	之持股比例	損益(註2)	金額	匯回投資收益	
廣州久和	醫療器材銷售、 出租及服務	\$ 284,893	(2)由本公司 100%控股子公司 CHC(BVI)間接投 資大陸	\$ 284,893	\$ -	\$ -	\$ 284,893	\$ 22,363	100%	\$ 22,243	\$ 250,235	\$ -	
久和中國	醫療器材銷售、 出租及服務	226,182	(2)由本公司 100%控股子公司 CHC(BVI)間接投 資大陸	226,182	-	-	226,182	(5,211)	100%	(5,211)	125,160	-	

公司名稱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註3)
CHC(BVI)	\$ 511,075	\$ 659,577	\$ 3,190,40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方式表達：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該投資損益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3：依據民國97年8月29日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令修正規定之限額計算揭露之。

註4：本公司經由大陸地區投資事業之再轉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包括瀋陽東軟承業醫療服務有限公司及大連東軟康睿久和醫療管理有限公司，除該大陸地區投資事業為控股公司，其再轉投資應事先向經濟部投審會申請許可外，其他轉投資無須向投審會申請。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1) 鄧 聖 偉
(2) 曾 惠 瑾

北市財證字第

1090236 號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二十七樓

事務所電話：(〇二)二七二九一六六六六

事務所統一編號：〇三九三二五三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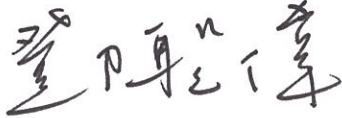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三五六一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一〇五四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二四四八三四一四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1 月

14 日